

嵊泗：诗意海岛谱写绿色新曲

黄丽丽 袁贞贞 陈琦海

人们的心灵深藏着对绿水青山的美好期盼，充满着对碧海蓝天的诗意向往。而嵊泗，无疑是能让心灵诗意栖居的好地方。这里山海相连，岛礁棋布，碧海金沙，构成了一幅“天蓝、海碧、滩净”的生态画卷。

嵊泗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高水平建设新时代美丽嵊泗，打造“碧海金沙民富县强的美丽中国嵊泗样本”，走出了一条具有海岛特色的绿色发展之路。2022年，嵊泗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列全省第三、全市第一；地表水达到或好于三类水体比例达100%；2022年度浙江省生态环境公众满意度排名嵊泗重回舟山市第一。

从人海相争走向人海和谐，从蓝色海洋到蓝色经济，从低碳产业到绿色生活……嵊泗，正展开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实践。

生态趋“绿” 碧海蓝天刷新离岛颜值

初夏的嵊泗，阳光正好；海风轻拂，花木繁盛。无论是去黄龙岛看海上“布达拉宫”，还是去花鸟打卡诗意的灯塔，或者去嵊山寻访神秘的“绿野仙踪”……都能体验到被“碧海蓝天”包围的浪漫。

海洋是生命的起源地。近年来，嵊泗紧紧围绕“建设现代化海洋城市”奋斗目标，以系统治理为基底、绿色发展为引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海洋海岛生态修复，实现环境污染治理向生态系统保护升级，让美丽嵊泗成为舟山生态文明建设的诗画

写照。“只要天晴，这里的天永远是碧蓝的！”

这样的自信源自嵊泗持续打响的“蓝天保卫战”。在这场“战役”中，嵊泗有关部门深入涉VOCs企业检查，监督企业落实大气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开展秸秆焚烧联合巡查、餐饮行业油烟治理工作联合执法检查……2022年嵊泗PM2.5年平均浓度为14微克/立方米，在全省排名第一。

“海水好，海鲜的味道鲜！”

这样的评价源自嵊泗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持续守护海洋那一抹深蓝。近年来，嵊泗强化陆海统筹，开展“五水共治”“找寻查挖”专项行动，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不断提



枸杞岛海上牧场

升海水水质，保障人民饮用水安全。2022年，嵊泗完成菜园镇“污水零直排区”标杆样板镇创建，嵊泗近岸海域海水优良水质占比63.3%。

“要像保护自己的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对海洋来说尤为如此。”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嵊泗分局刘竹艳局长说。

嵊泗将“山林湖海”真正当成命运的共同体，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保护修复试点建设以及嵊泗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建立可管、可控的海洋生态系统，保护海洋生物多样性。其中，嵊泗海洋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总投资3.16亿元，完成率达100%。修复好的基湖沙滩成了打卡胜地，吸引附近游人纷至沓来。

生态环境的保护，不应只是政府部门的号召，还应转化为全民的行动。

为此，借助“六·五”世界环境日，嵊泗发起了守护嵊泗碧水蓝天的倡议，号召人人做生态文明思想的宣传者，做保护生态环境的践行者，做绿色生活方式的倡导者。越来越多的党员干部、环保人士、志愿者加入守护美丽家园的行动。

如今的嵊泗，山海之间串联美好生活，生态低碳吹来时尚新风，持续充盈的绿，让这里更优美宜居，奏响了人海和谐绿色乐章。

发展逐“绿” 人海和谐共谱绿色新曲

初到枸杞岛的人，一定会被“万亩牧场”的壮观景象所震撼：蓝色大海上，漂浮着星星点点的浮球，排列整齐。这片蔚蓝之下，正孕育着肥美的养殖贻贝。这是嵊泗最为“出圈”的画面，也是人海共生的现实写照。

“以前，贻贝养殖采用的是泡沫浮球，解体后容易造成污染。如今，我们通过新型浮球研发推广，基本完成新型环保养殖浮球替代。”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嵊泗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了让“贻贝之乡”走上绿色发展之路，嵊泗可谓下足了生态保护的“绣花功夫”。

为了完成泡沫的替代，嵊泗制定了《嵊泗县海水养殖泡沫浮球整治工作方案》《嵊泗县海水养殖泡沫浮球整治工作补充意见》，从政策层面出台保障。全面完成新型浮球替代以后，据

统计，以每年10%自然淘汰比例计算，此举每年可直接减少210吨、17000立方米的废弃白色泡沫产生，对改善养殖海区及周边海域生态环境具有深远意义。

海岛海洋资源丰富，但是生态环境承载力低。因此，固体废弃物的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是海岛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嵊泗通过健全海岛固废“全域化”收运体系，全面推行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持续提升海岛固体废物“资源化”水平，勾勒“无废岛屿”蓝图。

鸟屿花乡，状若飞鸟——花鸟乡位于嵊泗列岛最北端，因远离内陆，无法便利地共享市、县两级固体废物收集、转运、处置资源，同时由于自身固废治理基础设施薄弱，该乡全域“无废”推进工作一度陷入困境。

为破除瓶颈，花鸟乡立足实际、主动作为，探索海岛生态文化旅游与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的结合点，通过挖掘固废资源利用途径、推进海洋固废治理、开展绿色低碳生活宣传等举措，不仅探索出了固废处置的花鸟模式，还成了全省首批低（零）碳乡镇试点创建单位。

“低碳、零碳”成为嵊泗发展的底色，不独花鸟如此。目前，嵊泗已被列入全省第二批低碳试点县创建名单，除了以“零碳岛”建设为前导，创新绿色发展模式之外，还在挖掘县域丰富的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资源，着力构建海上清洁能源开发体系。

低碳转型“路径清晰”，绿色发展“跑步前进”，生态优势“日益凸显”……嵊泗，在发展蓝色生态资源保护中进一步打开产业空间，走出海岛特色的“生态+港口产业、海洋旅游、海洋渔业等产业”的转化路径和模式。2022年全国“两山”发展百强县排名嵊泗再创新高，跃居全国第三。近日，嵊泗获得全国首批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称号。

美丽的泗礁岛

(图片由嵊泗县生态环境分局提供)



花鸟岛南岙风光

宁波江北：打造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先行样板

段琼蕾 高露 陈黎杰

一场“非现场”执法改革，提升城管执法人员社会美誉度；一次“教科书式”执法实践，规范多部门执法工作；一套云上系统，架起跨部门数字桥梁……这，只是宁波市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日常创新工作的几个缩影。近日，司法部印发《关于表彰全国行政执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被评为“全国行政执法先进集体”，系宁波市唯一获此殊荣的单位。

“走”在前 创新模式“突”显成效

2018年5月30日，一场全国综合行政执法系统的现场会在宁波举行，在会议上，来自住房城乡建设部城市监督管理局以及北京、天津、上海等近20个大中城市的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系统负责人共聚宁波，探讨推广“非接触性”执法的宁波经验。此后，该项成果名称改为“非现场”执法在全国推广。

走在改革前列的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正是这次改革的“先行标

兵”。为提高办案效率、促进公正公平办案，该局从2016年起在违法偷倒建筑垃圾、车辆违停毁绿等四类违法行为查处中，率先全面启动非接触性办案模式。

随着该办案模式的不断成熟，这种科学高效的办案理念和“大综合一体化”执法体制改革精神不断碰撞，融入日常执法实践，并在江北点燃“星星之火”。

从2021年起，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为解决“执法冲突多、新队员上手慢”等难题，创新“教科书式”执法模式。通过编制“标准文本、典型案例、协同攻略”三本教材，实现办案模块化、规范化、流程化；依靠“科技装备、数字取证、电子公证”三项赋能，



跨部门联动执法现场

项总清单、综合执法清单、专业执法清单、街道（镇）执法清单的动态管理和完善。

“智”赋能 办案难题“云”上破解

近日，江北区外滩中队在处理机动车违停毁绿案件时遭遇车主拒不配合的情况，立即开展线上流转，仅仅半天就收集到了相关信息。“原先我们获取相关情况，往往需要经过复杂的线下审批流程，从基层中队往返局机关，再到交警窗口提交纸质介绍信，整个流程需要两到三天才能完成。”外滩中队队长冯凯告诉笔者。

据了解，破解这一难题、实现跨部门证据协同的“法宝”是一条特殊的数据共享系统。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利用这套系统搭载的区块链数据，搭建了综合执法、住建、市场监管、交警等多部门“联盟链”，智能合约实现跨部门数据上传、数字加密、数字提取，记录证据的产生、追踪证据的使用，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打破信息壁垒，实现跨部门高效协同。通过该模式，简易程序案件从原来的3小时到现在的3分钟办结，时间缩短至原流程的1/60。投诉举报和管理科室发现的案件通过线上直接移交给执法中队，时间由半天缩短至5分钟，即从管理到执法闭环联动提高效率数十倍，实现跨部门协同零次跑。

而针对行政相对人的“云上办”“零次跑”，该局通过开发线上视频的方式调查核实违法主体身份与违法事实，并通过证据交换确认、签署地址确认书，法律文书（包括电子缴款码）电子送达、电子票据生成等一系列辅助流程完成案件一站式线上办理，当事人足不出户即可完成全流程案件办理。同时，案件处理数据在政务云上进行区块链存证，在保障数据安全的情况下全过程记录，实现取证高效便捷、存证真实可信、执法高效留痕。

实现执法取证的全程化、智能化、公证化；探索“优化师资、教学相长、实战实训”三种模式，实现培训专业化、常态化、长效化。凭借“三招”组合拳，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提升群众满意度，实现执法能力与社会效应的双提升。

“教科书式”执法的实践效果显著：2021年，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复议诉讼案件、执法纠纷，同比分别下降95%、90%，群众对执法满意度大幅提升；执法效率迅速提高，案件办理平均时长从30天缩短到10天。该执法模式获评全省2021年度有辨识度有影响力法治建设成果（系“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类目全市唯一案例）、省2022年度县乡法治政府建设“最佳实践”项目。

“塑”体制 执法改革“哨”响事清

外来人口多、沿街商铺多，在宁波市江北区洪塘街道，聚集着30余户电动车经营商户。为规范电动自行车市场的经营行为、保护消费者权益，洪塘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联合区市场监管局洪塘所、消防大队开展电动车商铺联合检查，规范电动车市场、优化营商环境，获得商户、居民的一致好评。

在基层治理过程中，“多头执法”曾是人纠的难题。2021年11月，江北在宁波市率先出台了全域集成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2022年6月，江北

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

改革以来，江北科学谋划事项划转，系统重塑体制机制，已梳理构建“1+3”全覆盖执法目录（执法监管目录总清单+综合执法清单+专业执法清单+街镇执法事项清单），全面运行“1+8”（“1”即综合行政执法部门，“8”即市场监管等8个部门）行政执法体系，街道（镇）一线执法力量占比达到85%，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全覆盖。结合区域特点和实际需求，江北将高频多发、易发现易处理、专业要求适宜的行政执法事项纳入街镇“赋权执法”范围，赋予甬江、庄桥、洪塘、前江等四个特大型街道行政处罚事项600项，两批次赋予慈城镇行政处罚事项631项，并持续做好行政处罚事



“城市大脑”助力复杂疑难问题解决效率，给出全域智治的“江北方案”。

(图片由宁波市江北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供)